

关于博道秦川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感谢您对博道秦川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计划”）的信任与支持。本计划于 2025 年 9 月 8 日开始募集，原定募集截止日为 2025 年 9 月 26 日。基于本计划实际募集情况，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《博道秦川 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的约定，经与本计划的代销机构协商一致，决定将本计划募集截止日调整为 2025 年 9 月 17 日，即本计划自 2025 年 9 月 18 日（含当日）起不再接受认购申请。敬请投资者留意。

风险提示：

本资产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计划财产，但不保证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法律文件，做好风险评测，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